

會長 President

蕭芳芳女士 MBE
Ms Siao Fong Fong, MBE

主席 Chairman

蒲錦文先生
Mr William Po

副主席 Vice-Chairperson

吳穎英醫生
Dr Angela Ng
施南生女士
Ms Nansun Shi

榮譽秘書 Hon Secretary

陳綺雯女士
Ms Magdalen Chan

榮譽司庫 Hon Treasurer

金瑞生先生
Mr Frank Jin

執行委員會 Board of Governors

陳淑嫻女士
Ms Alice Chan
陳寶瓊女士
Ms Chan Po King
陳寶珠女士
Ms Sophia Chan
周蜜蜜女士
Ms Chau Mat Mat
張錦芳教授
Prof Monit Cheung
鄭玉麗女士
Ms Winnie Chung
鄭鳳玲律師
Ms Nanette Kwong
李張寶之女士
Mrs Ina Lee
莫鳳儀太平紳士
Ms Emily Mok, JP
吳惠貞女士
Ms Irene Ng

榮譽顧問 Hon Advisers

高亞培博士
Dr Albert Cruz
賴福明醫生太平紳士
Dr Lawrence Lai, JP
李永浩教授太平紳士
Prof Peter Lee, JP

榮譽編輯 Hon Editor

方銳敏女士
Ms Fong Yui Man

義務法律顧問 Hon Legal Advisers

鄭慕智律師
Mr Moses Cheng, OBE, JP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P C Woo & Co



敬啟者：

請幫我們一起保護兒童免於遭受性侵犯！

蕭芳芳

懇請 支持「護苗基金」賣旗活動

本會欣獲社會福利署批准，將於 **2012年10月13日**（星期六）上午7時至中午12時30分於港島區舉行賣旗籌款活動，善款將用作「護苗線」及輔導服務的經費。祈盼 閣下鼎力襄助。

承蒙各界善長無私的捐助及傾力支持，各項推廣自我保護的《護苗性教育課程》目前已有超過400,000名學童受惠。本會亦設有護苗線，為公眾人士解答有關兒童性侵犯的問題，並為有需要的兒童及其家人提供心理輔導服務。

「護苗基金」成立超過十三年，從無接受政府或公益金資助，全賴社會各界人士熱心捐贈善款支持。我們定必不辱使命，全力以赴——保護兒童免於遭受性侵犯——教導更多孩子學會保護自己，尊重他人。

專此 附上義工招募回條及募捐回條乙份，尚望 閣下支持此項籌款活動。特此先行 拜謝！

如有任何垂詢，請隨時賜電 2889-9921 與曾小姐聯絡。

敬祝
安康！

「護苗基金」會長
蕭芳芳 謹啟
二零一二年五月十六日

護苗基金賣旗日 募捐回條

《請填妥回條傳真至 288 999 23 或 寄回九龍石硤尾南山邨南泰樓地下 1-12 號》

本人樂意支持護苗基金 2012 年 10 月 13 日賣旗日 (請在適當空格內加「✓」)

捐助港幣：\$20,000 \$10,000 \$5,000 \$1,000 \$500
\$_____

捐款方式

劃線支票

《抬頭請填「護苗基金」或「ECSAF」，並將支票連同此回條寄回本會》

直接存入香港匯豐銀行 (HSBC) 賬戶號碼 002-1-398979

《如需收據，請連同入數紙及此回條寄至本會》

信用咭，請填妥以下資料，並郵寄至本會

信用咭持有人姓名：(Eng) _____ (中文)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萬事達 MasterCard

信用咭號碼：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信用咭有效至：__ __ (月 MM) / __ __ (年 YY)

信用咭持有人簽名： _____

收據 (捐款一百元或以上可憑收據申請扣稅)

請給我寄回收據

為節省行政開支，本人不需要收據

聯絡資料

捐款者／機構／學校名稱(收據抬頭)			
聯絡人	(先生/小姐)		
電話		電郵	
地址			

謝謝您的支持！

護苗基金
義工招募回條

請於 **2012 年 9 月 28 日** 前填妥回條，傳真至 288 999 23。謝謝！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8 999 27 與職員聯絡。

請於下列適當空格內加「✓」

- 我們同意參加 2012 年 10 月 13 日護苗基金港島區賣旗活動，派出：
14 歲或以上義工共_____位
14 歲以下義工_____位
詳細名單已於_____月_____日傳真至護苗基金。
- 我們同意參加 2012 年 10 月 13 日護苗基金港島區賣旗活動，現正點算人數
請於_____月_____日來電聯絡確認。
- 抱歉，暫時未能參加 貴會賣旗籌款。

名稱： _____

地址： _____

聯絡人/負責人： _____ (先生/小姐/姑娘/老師)

辦公電話：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電郵： _____ 傳真： _____

特別要求： _____

備註： (一) 賣旗同學／義工必須年滿 14 歲或以上，14 歲以下的義工須家長陪同。

(二) 本會將為所有賣旗同學/義工購買意外保險。

(三) 協助賣旗的同學／義工均獲義工嘉許狀，以表感謝支持。

請註明首選及次選賣旗地區，本會盡量安排

地區	編號	地區	編號
柴灣、杏花邨、小西灣	HK01	灣仔、金鐘	HK06
筲箕灣、西灣河	HK02	中環、半山區	HK07
太古城、鰂魚涌	HK03	上環、西環	HK08
北角、炮台山	HK04	香港仔、鴨脷洲	HK09
銅鑼灣、跑馬地、天后	HK05		

護苗基金賣旗義工招募回條

請於 **2012 年 9 月 28 日** 前填妥回條，傳真至 288 999 23。謝謝！

如有查詢，請致電 288 999 27 與職員聯絡

機構名稱：_____

- 14 歲以下義工須由家長陪同
- 身份證號碼只用作購買義工意外保險
- 歡迎自行影印表格填寫

請以正楷填寫，以便簽發感謝狀

	我 / 我們願意參加 2012 年 10 月 13 日的賣旗活動				選擇地點	
	中文姓名	聯絡電話	身份證號碼	年齡	首選	次選
1	(聯絡人)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備註：_____